

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特别提示

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净源”、“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8号])... (以下省略部分公告正文)

(深证上[2023]100号)、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则》(中证协发[2023]18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3]19号)...

本次发行价格45.00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37.10倍... (以下省略部分公告正文)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申购申购处理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1.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如有)(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组织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本次发行适用于2023年2月17日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8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5号])、深交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深交所公告[2023]110号)...

本次发行适用于2023年2月17日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8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5号])、深交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深交所公告[2023]110号)...

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净源”、“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7,142,858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2年9月23日经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

经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保荐人”或“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新股17,142,858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

本次发行适用于2023年2月17日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8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5号])、深交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深交所公告[2023]110号)...

中国证监会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则》(中证协发[2023]18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3]19号)...

本次发行价格45.00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37.10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3年7月26日(T-4日)发布的“N77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19.22倍...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1.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如有)(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组织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2. 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剔除规则,在剔除不符合投资者报价的初步询价结果后,将拟申购价格高于52.62元/股(不含52.62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

本次发行价格45.00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37.10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3年7月26日(T-4日)发布的“N77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19.22倍...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有效认购倍数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5.00元/股...

投资者请按照此价格在2023年8月1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4.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的发行价格为45.00元/股,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年金基金”)...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保荐人相关子公司跟投的初始股份数量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5.00%...

5. 本次发行价格45.00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1)27.82倍(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2)26.82倍(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

(3)37.10倍(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

(4)35.7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

(1)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科净源所属行业为“N77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截至2023年7月26日(T-4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19.22倍。

本次发行价格45.00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37.10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3年7月26日(T-4日)发布的“N77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19.22倍...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2)截至2023年7月26日(T-4日),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4日 扣非前静态市盈率(元/股)	2022年扣非后EPS(元/股)	2023年扣非后EPS(元/股)	对应的2022年扣非前静态市盈率(元/股)	对应的2022年扣非后静态市盈率(元/股)
688057.SH	信达赛	15.72	1.1005	1.0605	14.28	14.82
688069.SH	德林海	21.20	0.4872	0.4069	43.51	52.10
688466.SH	金科环境	17.67	0.6237	0.5945	28.33	29.72
300929.SZ	华联环保	12.15	0.3320	0.2350	36.60	51.71
300774.SZ	倍特转债	12.50	0.0806	0.0508	155.07	246.21
平均值					30.68	37.09

注:数据来源:iFIND

注1: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扣非前/后EPS=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4日总股本;

注3:计算平均值时,倍杰特作为极值予以剔除。本次发行定价合理性如下:1. 发行人经营业绩整体呈增长态势

发行人的营业收入从2020年的32.114.33万元增长到2022年的43.928.78万元,各年度营业收入均超过3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6.96%;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从2019年的3.513.50万元增长到2022年的8.317.81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33.28%...

2. 行业政策利好公司所处领域

发行人专注于水环境系统治理业务,属于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属于绿色发展的行业。水环境生态修复、流域治理、黑臭水体治理、污泥处理成为“十四五”时期污水处理市场的发展方向...

3. 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广阔且快速发展

根据生态环境部科技与财务司、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于2022年1月发布的《2021中国环保产业发展状况报告》,2020年我国环保产业营业收入已突破1.96万亿元,其中,水污染防治企业数量共有4,355个,环保主营业务收入规模约3,900亿元...

4. 发行人所属行业市场广阔且快速发展

根据生态环境部科技与财务司、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于2022年1月发布的《2021中国环保产业发展状况报告》,2020年我国环保产业营业收入已突破1.96万亿元,其中,水污染防治企业数量共有4,355个,环保主营业务收入规模约3,900亿元...

询价结果后,将拟申购价格高于52.62元/股(不含52.62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52.62元/股,且申购数量小于50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

3.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5.00元/股...

投资者请按照此价格在2023年8月1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4. 战略配售: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857,142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

本次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年金基金”)...

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以下简称“四个值”)孰低值45.150元/股。根据《实施细则》第四十五条第(四)项,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保荐人相关子公司跟投的初始股份数量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5.00%...

5. 限售期安排: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投资者部分采用比例配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6.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概括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申购。

网下投资者应当结合行业监管要求,资产规模等合理确定申购金额,不得超资产规模申购。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申购不足,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

网下投资者或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视同不得参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中止其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12. 网下投资者应当结合行业监管要求,资产规模等合理确定申购金额,不得超资产规模申购。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申购不足,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

13. 每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参与网上申购。

14. 网下、网上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总体申购的情况确定是否启用回拨机制...

15. 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深交所批准,方能在深交所公开挂牌交易。如果不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将无法上市...

16. 本次发行前的股份有限售期,有关限售承诺及限售期安排详见《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

17. 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投资价值或对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18. 请投资者务必关注风险,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1)网下申购总量小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

(2)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回拨至网下,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认购的;

(3)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70%;

(4)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5)根据《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和《业务实施细则》第七十一条,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发现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存在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配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10. 网下投资者应当在创业板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3年8月3日(T+2)16:00前,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8月3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

19. 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2023年7月21日(T-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国证监会网站(网址www.csm.gov.cn)、中国证交所网站(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址www.zqrb.cn)、中国金融新闻网(网址www.financialnews.com.cn)上的《招股意向书》全文...

发行人: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31日

(下转C6版)